

# 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 函

地址：31040 新竹縣竹東鎮中興路 4 段 195 號

承辦人：郭婉如

電話：(03)5912595

傳真：(03)5820303

241 新北市三重區重新路 5 段 609 巷 14 號 9 樓之 3

受文者：台灣區照明燈具輸出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2 年 05 月 22 日

發文字號：工研學字第 1020007236 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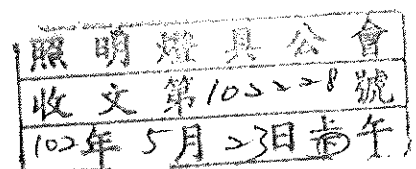
密等：無

附件：1. 企業認同回函、2. LED 照明工程師簡章、3. 海報

主旨：惠請協助邀請所屬會員企業參與 LED 專業人才能力鑑定企業認同簽署活動及 LED 照明工程師能力鑑定考試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工業技術研究院接受經濟部工業局委託，結合中華民國光電學會規劃建置的「LED 專業人才能力鑑定」，目的在提供企業篩選人才之參考。
- 二、LED 專業人才能力鑑定包括 LED 工程師基礎能力及 LED 照明工程師考試，開辦以來已吸引 6500 多人報考，但是整體通過率僅 7%，極具專業人才之鑑別度。
- 三、經追蹤，獲證者不僅為光電業者搶先聘用，且明顯縮短新手入行的摸索時間，減少企業在職訓練成本，確為企業招募人才的有效利器。
- 四、為鼓勵 LED 及照明相關業者將此機制具體應用於人才的選用，主辦單位特規畫企業認同方案。凡現在回覆簽署認同，承諾優先面試/聘用獲證者，無需支付任何費用，不僅有搶先獲得優秀人才之先機，還能享有免費或折扣參加研習活動等服務優惠。
- 五、人才是企業的資產。貴公司為 LED 產業之重要廠商，勢必更重視人才的選聘。誠摯邀請加入 LED 專業人才能力鑑定認同行列，優先掌握優質人才之契機，讓企業的人才招募、發展、能力鑑定一次到位，為企業發展及競爭力灌注實力。熱誠期待您的加入！
- 六、本年度「LED 照明工程師能力鑑定」將於 9 月 7 日(六)舉行。主辦單位設有台北、新竹、台中、台南 4 個一般考區。即日起至 8 月 10 日止受理報名，歡迎企業踴躍報名。



七、隨文檢附企業認同回函及簡章等相關資料（並將另行寄發電子檔至受文單位聯絡窗口），歡迎傳真簽署回函或報考。敬請協助轉知所屬會員公司人力資源部人員知悉。其他更多 LED 專業人才之力鑑定資訊，請上網參考：<http://college.itri.org.tw/LED/>或電洽工研院郭小姐  
Tel：03-5912595；e-mail：LED01@itri.org.tw)。

正本受文者：台灣區照明燈具輸出業同業公會

院長 **徐爵民**

依權責劃分規定授權業務主管執行

# 「LED專業人才能力鑑定」企業認同方案

## 壹、LED 專業人才能力鑑定

### 一、 推動背景：

經濟部工業局有鑑於產業人才發展之需要，縮短學用落差，以連結職能缺口充裕產業所需人才，委託工業技術研究院結合中華民國光電學會，於100年底開始，規劃辦理LED專業人才能力鑑定制度及核發證明書。

### 二、 發展過程：

LED專業人才能力鑑定制度，乃依據LED產業專業關鍵人才的職能基準為基礎，邀請LED產學研各界專家之意見，共同發展訂定。相關之評鑑項目、能力指標、評鑑內容與授證之設計，以提供貼近產業界人才職能需求為考量。

### 三、 推動成效：

LED專業人才能力鑑定包括LED工程師基礎能力及LED照明工程師考試，開辦以來已吸引國內主要電系所及企業團體報考，報考人數達6500多人，但是整體通過率僅7%，極具專業人才之鑑別度。經追蹤，獲證者不僅為光電業者搶先聘用，且明顯縮短新手入行的摸索時間，大大降低企業在職訓練成本，顯示此能力鑑定確能有效銜接學用落差，實為企業挑選優秀人才的最佳利器。一年來已有晶元光電、億光電子、台達電等30餘家LED業者，優先面談/聘用獲證者。

## 貳、企業認同

### 一、 推動目的：

為推廣更多LED相關業者，積極參與LED專業人才能力鑑定及具體運用在人才的選、任、育、用、留參考，特規劃本方案。

## 二、 認同內容：

1. 簽署企業：支持「LED 專業人才能力鑑定」，具體運用在企業人才選用，如優先面談/聘用獲證者，或將此能力鑑定制度與人事制度相結合。
2. 推動單位：提供認同企業相關選才服務及專屬研習訓練優惠，及致贈認同企業標章。
3. 詳細內容請見「102 年度 LED 專業人才能力鑑定企業認同 回函」

## 三、 認同效益：

凡同意簽署認同之企業，無須繳費，即可享有下列好處：

- (1)輕鬆選才：取得通過鑑定機制的人才資料、作為面談進用的參考。
- (2)節省成本：員工參加特定研習/訓練活動、享有免費或折價優惠。
- (3)企業曝光：公司名稱刊登於活動網頁上，可大幅提升公司知名度。

## 四、 聯繫資訊

1. 更多「LED 專業人才能力鑑定」資訊，請參閱：<http://college.itri.org.tw/LED>
2. 本案聯絡人：工研院產業學院郭小姐 03-5912595, [led01@itri.org.tw](mailto:led01@itri.org.tw)
3. 誠摯邀請企業，踴躍加入「LED 產業專業人才能力鑑定」的認同行列。

傳真：03-5820303 郭小姐

## 102 年度 LED 專業人才能力鑑定企業認同 回函

本公司同意支持「LED 專業人才能力鑑定」，同意主辦單位在推廣期間，將企業之名稱置於 LED 專業人才能力鑑定網的<企業認同>網頁，並同意採取下列具體行動：(可複選)

- 招募員工之條件之一，優先面試/聘用取得證照之人員
- 協助於企業內用人部門宣導，優先面試取得證照人員
- 願意在相關職缺招募條件中，加入  
「優先面試持有 LED 專業人才能力鑑定證書者」
- 提供本公司 LED 相關職缺名額於廣宣及網站上
- 鼓勵員工報考能力鑑定，作為提升員工專業能力之管道。
- 應用能力鑑定作為員工能力考核及訓練發展之參考。

HR 部門章蓋印處

公司名稱		統一編號	
高階主管或 HR 部門主管姓名		職稱	
聯絡人姓名		職稱	
電話		傳真	
地址		e m a i l	

誠摯的邀請您參加企業認同方案!

我們將在最快時間與您聯繫!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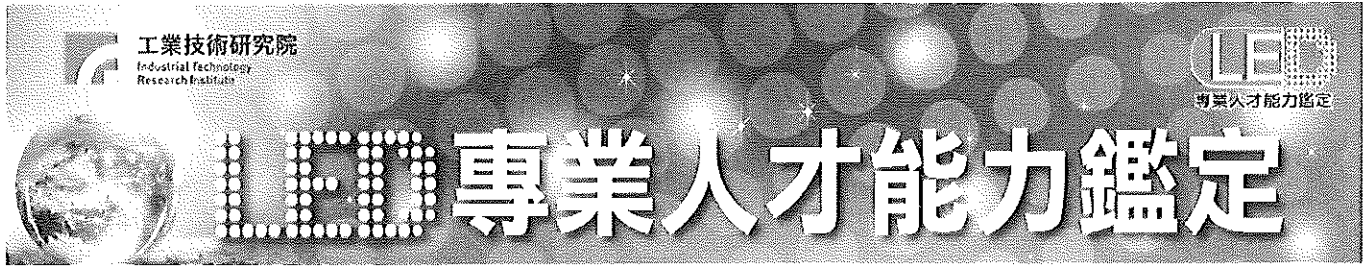
### 【簽署企業認同，貴公司可以享有以下服務與優惠】

1. 主辦單位將協助轉介通過能力鑑定獲證者供認同企業面談。
2. 得免費參加專為認同單位設計的 LED 專業人才研習交流活動。
3. 贈予企業認同標章及員工報考折價優惠。
4. 能力鑑定網頁加掛認同企業名稱，增加企業曝光度。
5. 得免費刊登企業 LED 相關職缺名額於廣宣及網站上。

聯絡方式：03-5912595, led01@itri.org.tw

地址：310 新竹縣竹東鎮中興路 4 段 195 號 21 館 101 室

服務網址：<http://college.itri.org.tw/LED>



# 102 年度 LED 照明工程師能力鑑定 考試簡章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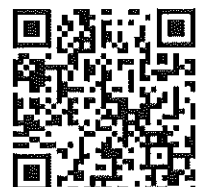
考試日期 9/7 (六)

- LED 照明產品工程師
- LED 照明規劃工程師

指導單位： 經濟部工業局  
Industrial Development Bureau,  
Ministry of Economic Affairs

執行單位： 工業技術研究院  
Industrial Technology  
Research Institute

協同單位： 國立中山大學



## 102 年度 LED 照明工程師能力鑑定 重要日程表

項目	時程	說明
考試簡章公告	4/30	LED 專業人才能力鑑定網頁公告/下載 <a href="http://college.itri.org.tw/LED/">http://college.itri.org.tw/LED/</a>
受理報名	05/10~08/10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個人報名：網路報名</li> <li>2. 團體報名：請洽各系系辦窗口統一填寫團報名冊(附表二)。</li> <li>3. 個人資料修改請於報名截止日前，自行至網站「考生查詢」處修改。</li> <li>4. 考科/考場異動/個人身份證字號誤填修改，請於報名截止日前來信至 <a href="mailto:Led01@itri.org.tw">Led01@itri.org.tw</a>，將由主辦單位協助修改，逾期恕不再受理任何修改。</li> </ol>
准考證、考試通知、考場地點、考場座位公告	08/30~09/07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准考證請自行上網列印，不另行寄發。</li> <li>2. 考試通知、考場地點等考試相關資訊皆不郵寄紙本資料，請於指定時程內自行上網查詢/列印。</li> <li>3. 考場座位於考試當天公告於各試場門口。</li> </ol>
考試日期	09/07(六)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考科 1. 照明基礎</li> <li>2. 考科 2. LED 照明產品開發</li> <li>3. 考科 3. LED 照明規劃與應用</li> </ol>
成績公佈/查詢、寄發成績單	10/10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可線上查詢成績。</li> <li>2. 紙本成績單將以郵寄方式陸續寄出。 (團報考生請洽團報窗口領取)</li> </ol>
成績複查申請、寄發複查成績單	成績公布後~ 10/20 前	填寫成績複查申請單(附表三)
證書申請	成績公布後~ 10/30	填寫證書申請單(附表四)
證書寄發	11/20	陸續寄出給各考生

※主辦單位得視需要保留調整重要日程表之權利

聯絡方式：若對本能力鑑定各項業務有任何疑義或需取得最新訊息 可聯絡：

- ◆ LED專業人才能力鑑定推動小組網址：<http://college.itri.org.tw/LED/>
- ◆ 聯絡電話：03-5912595 傳真號碼：03-5820303
- ◆ 電子郵件：[LED01@itri.org.tw](mailto:LED01@itri.org.tw)
- ◆ 通訊地址：31040 新竹縣竹東鎮中興路四段195號21館101室

工研院產業學院 專業人才能力鑑定小組

# 102 年度 LED 照明工程師能力鑑定考試簡章

## 目 錄

一、 簡介.....	1
二、 能力鑑定資訊.....	2
三、 報名辦法.....	5
四、 授證及換證辦法.....	7
五、 成績公告與複查.....	8
六、 繳費方式.....	8
七、 聯絡方式.....	8
附表一、考試報名表.....	9
附表二、團體報名名冊.....	10
附表三、成績複查申請表.....	11
附表四、能力鑑定書申請表.....	12



# 102年度LED照明工程師能力鑑定考試

## ▶1. 簡介

### ▶1.1 目的：

配合政府對於產業人才之需要，經濟部工業局委託工研院結合中華民國光電學會，共同建立LED產業認同的專業能力標準與能力鑑定體系，有效導引相關人才的教育訓練，以縮短學用落差，並可提供企業界優良人才，提升LED專業人才素質及產業競爭力。

### ▶1.2 特色與優勢：

1. 依據LED光電產業之照明應用領域所需職能，發展照明產品、照明規劃專業人才之相對能力指標及評鑑內容
2. 由產業界、學術界、研究中心、公協會產學界共同規劃推動的國內第一張LED專業人才能力鑑定證書
3. 就個人而言，取得此能力鑑定除了可提升個人之就業能力，還可獲得認同企業優先面談聘用之機會。就企業而言，是篩選人才客觀標準與有效的工具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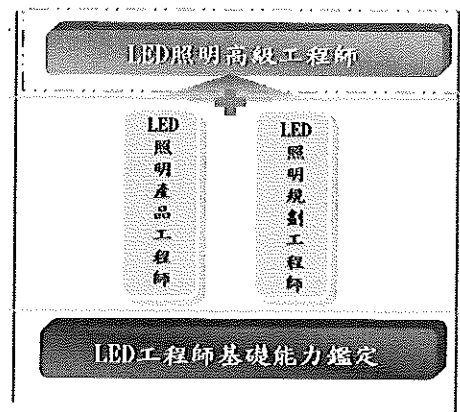
### ▶1.3 辦理單位：

指導單位：經濟部工業局

執行單位：工業技術研究院

協同單位：中華民國光電學會

### ▶1.4 能力鑑定架構及能力表現：



專業級等	合格之能力表現
LED照明產品工程師	通過考試者具備理解及應用LED相關知識與技能的能力，應可擔任LED照明產品開發工作
LED照明規劃工程師	通過考試者具備應用及分析LED相關知識與技能的能力，應可擔任LED照明規劃專案工作

## ▶2. 能力鑑定資訊

### ▶2.1 報考資格：

- 有志於從事LED領域工作者，需符合下列任一項者：
  1. 碩士在學生或以上學歷
  2. 大學與技職校院畢業
  3. 二專或五專畢業且具備LED相關工作經驗至少達1年
  4. 具LED相關工作經驗3年以上者
  5. 持有LED工程師基礎能力鑑定之有效證書者

### ▶2.2 名額及報名審核：

- 本次能力鑑定考試報名限額為500人，額滿為止。
- 報名程序：S1. 考生線上報名→S2. 郵局劃撥繳費（收據請留存，不需回傳至主辦單位）→S3. 繳費後7個工作天內經主辦單位確認繳費後進行書審→S4. 線上報名結果查詢顯示”已通過”並寄發報名審核通知email→S5. 完成報名程序。
- 報名審核判定：是否完成報名/繳費。確認繳費者即寄發審核通過email並報名結果查詢處顯示”已通過”。
- 若繳費後7日，於線上「報名結果查詢」處仍未標示”已通過”，請來電洽詢。

### ▶2.3 考試日期、時間、科目、題型與考區：

日期	時間	科目	題	考區
102/09/07 星期六	09:00~10:15 (75分鐘)	照明基礎	選擇題(70%)、 複選題(30%)	台北、新竹、 台中、台南
	10:45~12:00 (75分鐘)	LED照明產品開發	選擇題(70%)、 問答題(30%)	
	13:30~15:00 (90分鐘)	LED照明規劃與應用	選擇題(70%)、 問答題(30%)	

※備註：

- 1 測驗方式：皆為紙筆測驗。
- 2 主辦單位將視報考人數保留合併考場或變更考場的權利。

►2.4 專業級等與考試科目

一、LED照明產品工程師（紙筆測驗）

考試科目	必考科目	
	1. 照明基礎	2. LED照明產品開發
能力指標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■ 充分瞭解基礎光學及照明相關知識</li> </ul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■ 熟悉LED照明的基本特性</li> <li>■ 具備LED照明產品開發的基本能力</li> <li>■ 認識LED燈具檢測與應用之相關法規</li> </ul>
評鑑主題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光與照明</li> <li>2. 視覺與照明</li> <li>3. 色彩與照明</li> <li>4. 基礎光環境設計</li> </ol>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LED元件特性</li> <li>2. LED照明產品</li> <li>3. LED照明標準與檢驗</li> <li>4. 產品性能設計</li> </ol>
評鑑內容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1 光源特性與種類</li> <li>1.2 光的基本性質(例：幾何光學基本理論、光的直線運動、折射、反射、全反射、吸收)</li> <li>1.3 光度量的基本名詞與定義</li> <li>1.4 照明的需求與品質</li> <li>2.1 視覺系統</li> <li>2.2 光視效率</li> <li>2.3 眩光</li> <li>3.1 光譜分佈</li> <li>3.2 色彩的特性</li> <li>3.3 表色系統</li> <li>3.4 CIE標準光與光源</li> <li>3.5 色溫度與演色性</li> <li>4.1 照明設計指標</li> <li>4.2 照明設計手法</li> <li>4.3 畫光利用</li> <li>4.4 照明計算(光通量法、平方反比定律、燈具配置)</li> </ol>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1 LED元件特性與種類(通識)</li> <li>1.2 物理特性(光、電、熱)</li> <li>2.1 基本光電規格</li> <li>2.2 配光曲線</li> <li>2.3 LED照明產品的應用範疇</li> <li>2.4 LED照明產品的工業設計基礎</li> <li>3.1 LED照明產品標準與檢驗(安全、性能、EMI、壽命、可靠度)</li> <li>3.2 照明法規與量測</li> <li>3.3 節能標章相關規定</li> <li>4.1 光學設計</li> <li>4.2 熱管理</li> <li>4.3 材料與加工運用</li> <li>4.4 驅動電控</li> </ol>
測驗時間	75分鐘	75分鐘
題型	選擇題(70%)、複選題(30%)	選擇題(70%)、問答題(30%)

二、LED照明規劃工程師（紙筆測驗）

考試科目	必考科目	
	1. 照明基礎	2. LED照明規劃與應用
能力指標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■ 充分瞭解基礎光學及照明相關知識</li> </ul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■ 瞭解LED照明節能的手法與應用</li> <li>■ 認識照明的相關法規</li> <li>■ 能整合LED照明技術應用於室內外空間</li> </ul>
評鑑主題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光與照明</li> <li>2. 視覺與照明</li> <li>3. 色彩與照明</li> <li>4. 基礎光環境設計</li> </ol>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 照明維護與管理</li> <li>2. 基本照明應用法規與準則</li> <li>3. 照明應用實務(案例)</li> <li>4. 綠色照明</li> </ol>
評鑑內容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1 光源特性與種類</li> <li>1.2 光的基本性質(例：幾何光學基本理論、光的直線運動、折射、反射、全反射、吸收)</li> <li>1.3 光度量的基本名詞與定義</li> <li>1.4 照明的需求與品質</li> <li>2.1 視覺系統</li> <li>2.2 光視效率</li> <li>2.3 眩光</li> <li>3.1 光譜分佈</li> <li>3.2 色彩的特性</li> <li>3.3 表色系統</li> <li>3.4 CIE標準光與光源</li> <li>3.5 色溫度與演色性</li> <li>4.1 照明設計指標</li> <li>4.2 照明設計手法</li> <li>4.3 晝光利用</li> <li>4.4 照明計算(光通量法、平方反比定律、燈具配置)</li> </ol>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1.1 電氣設備與配電系統概論</li> <li>1.2 基本照明控制系統</li> <li>1.3 照明維護計畫</li> <li>2.1 CNS照明相關標準</li> <li>2.2 國際照明標準與規範</li> <li>2.3 照明配置圖符號及設計圖閱讀</li> <li>3.1 室內照明(住宅、廠辦、商空、展示空間)</li> <li>3.2 室外照明(建築、景觀)</li> <li>3.3 道路照明</li> <li>4.1 照明節能手法</li> <li>4.2 光污染</li> <li>4.3 智慧照明</li> </ol>
測驗時間	75分鐘	90分鐘
題型	選擇題(70%、複選題(30%))	選擇題(70%)、問答題(30%)

### ▶3. 報名辦法

#### ▶3.1 報名期間：

05/10~08/10止

#### ▶3.2 報名方式：

1. 個人線上報名：

網址 <http://hrd.college.itri.org.tw/License/Login.aspx>

2. 10人以上團體報名：

➢ 「團體報名申請表(含專屬考場申請單)」下載：

<http://hrd.college.itri.org.tw/FTP/LED/102group-B.xls>

➢ 團報考生不需個別填寫報名表，團報聯絡人請下載並填寫「團體報名申請表」後，Email 至 [led01@itri.org.tw](mailto:led01@itri.org.tw)，標題註明：LED 團報名冊-xx 單位。主辦單位將於 7 日內將團報資料上傳至線上報名系統，供考生查詢。後續成績單寄送，亦統一寄發給團報單位之聯絡窗口。

#### ▶3.3 報名費用及優惠辦法：

- 每科原價1,500元，優惠方式如下：

◇ 102年度推廣期	優惠折扣
適用對象：凡未使用下列優惠價者	1,000元/科
◇ 新考生早鳥優惠：	
新考生在07/10前完成報名及繳費	750元/科
◇ 舊考生優惠：	
凡曾報考過任一LED專業人才能力鑑定者	750元/科
◇ 團體報名方案(詳細說明請點此連結)：	
甲. 10人以上團體單張發票方案：簽署認同+團報滿10人+單一發票。	450元/科
乙. 40人以上專屬考場方案：簽署認同+團報滿40人+單一發票+專屬考場申請單。	

※說明：

1. 「學校認同」[點此](#)、「企業認同」[點此](#)、「團體報名申請表、專屬考場申請單」[點此](#)
2. 單一發票定義：報名費總額以單位抬頭開立1張發票，發票開立後恕不再接受發票修改等相關異動。
3. 專屬考場為便利該單位考生就近應試而開放各單位申請，申請單位請自行提供試場。

### ▶3.4 報名注意事項：

1. 為確保資料的正確性及後續准考證、成績單及相關考試資訊之即時通知，請務必完整填寫個人e-mail、電話、地址等通訊資料，以免漏失重要考試訊息。
2. 個人資料如欲修改，請於報名截止日前(08/10)，登入「線上報名」系統，自行修正。網址：<http://hrd.college.itri.org.tw/License/Login.aspx>
3. 如欲修改考科、考場、身份證字號，請於報名截止日前來信至[led01@itri.org.tw](mailto:led01@itri.org.tw)，將由主辦單位協助修改。報名截止後，僅可瀏覽個人資料。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更換報考科目及考場
4. 報名後因故不能應試者，恕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退費。

### ▶3.5 准考證及其他相關注意事項：

1. 准考證需於指定時間內(08/30~09/07)自行上網列印。請考生屆時留意查閱e-mail通知。考試當天請攜帶准考證及身份證明文件應試。
2. 報名確認通知、考試通知等考試相關資訊，將使用網站公告與e-mail方式通知考生，不另行郵寄紙本資料。
3. 其他各項考試相關資訊將隨時在「LED專業人才能力鑑定」網站的最新消息公告，請考生自行上網參閱。
4. LED專業人才能力鑑定網站：<http://college.itri.org.tw/LED>

## ▶4. 授證及換證辦法

### ▶4.1 發證單位：

由經濟部工業局委託工業技術研究院與中華民國光電學會共同發證

### ▶4.2 授證資格及授證辦法：

1. 授證資格：每科100分，必考科目成績每科皆達70分為及格，可取得申請授證資格。

■ 「LED照明產品工程師」授證資格：

”照明基礎”與”LED照明產品開發”2考科，皆需及格。

■ 「LED照明規劃工程師」授證資格：

”照明基礎”與”LED照明規劃與應用”2考科，皆需及格。

※成績保留：達70分之單科成績，可保留2年。

2. 授證辦法：

A. 取得申請授證資格者，可填寫能力鑑定申請表(附表四)及檢附二吋照片1張、學經歷證明文件1份(在學生：學生證影本；畢業生：畢業證書；在職者：工作證明)及身份證影本、繳費收據，申請核發能力鑑定證書。

B. 請於申請期限內(成績公布後~10/30)將申請表與相關證明文件備妥，以掛號方式郵寄至「31040 新竹縣竹東鎮中興路四段195號21館101室」工研院專業人才能力鑑定小組，信封上請註明「證書申請」。

### ▶4.3 授證費用：

1. 授證及換證費用500元

### ▶4.4 證書效期：

1. 證書有效期限5年。

## ▶5. 成績公告及複查

### ▶5.1 成績公告及複查：

1. 各科考試成績單將依簡章所列日程表公佈及開放查詢。
2. 考生於考試成績公佈後若有疑問，請於期限內(成績公布後~10/20)向主辦單位申請複查成績。
3. 成績複查一科酌收工本費新台幣200元，每次考試複查以一次為限。
4. 成績複查申請方式，請考生填妥「成績複查申請表」(附表三)並黏貼繳費收據，以通訊或傳真方式辦理，否則不予受理。

## ▶6. 繳費方式

### ▶6.1 繳費帳號：

《郵政劃撥》帳號：19614692；戶名：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-產業學院

※繳費劃撥單請註明：102年度LED照明工程師能力鑑定及考生姓名、繳費用途

—劃撥單電子檔下載：<http://hrd.college.itri.org.tw/FTP/LED/IC-giroform.pdf>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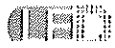
## ▶7. 聯絡方式

### ▶7.1 聯絡方式：

若對本能力鑑定各項業務有任何疑義，可採下列各方式與本小組聯絡：

1. LED專業人才能力鑑定小組網址：<http://college.itri.org.tw/LED>
2. 聯絡電話：03-5912595
3. 傳真號碼：03-5820303
4. 電子郵件：[LED01@itri.org.tw](mailto:LED01@itri.org.tw)
5. 通訊地址：31040新竹縣竹東鎮中興路四段195號21館101室 工研院產業學院





附表一

102 年度 LED 照明工程師基礎能力鑑定簡章

## 102 年度 LED 照明工程師能力鑑定-報名表

姓名		性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	身分證字號	
手機				電話	
E-mail	相關後續考試聯絡資訊將透過此 mail 聯絡				
郵寄地址					
學校名稱		系所/年級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在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畢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肄業	
公司名稱		服務部門		相關工作經驗年資：____年	
相關資歷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碩士在學生或以上學歷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大學與技職校院畢業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二專或五專畢業且具備LED相關工作經驗至少達1年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具LED相關工作經驗3年以上者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持有LED工程師基礎能力鑑定之有效證書者					
報考考科					考區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考科 1：照明基礎	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台北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新竹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台中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台南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考科 2：LED 照明產品開發		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考科 3：LED 照明規劃與應用					
◇ 欲取得「LED 照明產品工程師」能力鑑定證書：需報考(考科1)+(考科2) ◇ 欲取得「LED 照明規劃工程師」能力鑑定證書：需報考(考科1)+(考科3)					
報考費用選擇：原價每科 1,500 元		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02 年度推廣期優惠價：1,000 元/科		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新生早鳥優惠價(7/10 前完成報名及繳費)：750 元/科		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舊考生優惠價：750 元/科					
					合計報考：_____ 科
					應繳報名費用共：_____ 元
發票開立方式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二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三聯			抬頭：	統編：	
帳號 19614692；戶名：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-產業學院					
1. 本人所填學經歷均係事實，如有偽造情事願負法律責任 2. 本人同意個人資料作為後續 LED 能力鑑定相關使用				(請簽名)/日期	
核對欄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符合報考資格	經手人： 日期：	

註：粗線欄位承辦人員填寫

102 年度 LED 照明工程師能力鑑定-團體報名申請表

★此表單 Excel 電子檔請點此 (含超連結)★

一、團報聯絡人資料填寫：

單位名稱		部門名稱	
通訊地址			
團報負責人姓名		職稱	
電話		傳真	
E m a i l			
地址			
報名資料檢核單			
<p>確認請打勾</p> <p>報名資料：報名資料：本次共_____位考生報考，報考明細如下：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達 40 人需申請專屬考場，請加填「專屬考場申請單」、「考生座位圖」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考科 1：照明基礎，共_____人報名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考科 2：LED 照明產品開發，共_____人報名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考科 3：LED 照明規劃與應用，共_____人報名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報名金額共：_____元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預計劃撥日期：_____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3 聯式發票開立：抬頭：_____；統編：_____</p>			

二、團體報名資料填寫方式：

1. 團報單位統一於團體報名申請表(group-B.xls)建檔。不需另外繳交個別報名表。  
表單下載：<http://hrd.college.itri.org.tw/LED/Category.aspx?id=8>
2. 團體報名申請表檔案內有 6 分頁：  
★ 團報報名申請表、表 1. 考生基本資料、表 2. 考生報考資料、表 3. 專屬考場申請單(若達 40 人請加填此表)、表 4. 考生座位圖(若達 40 人請加填此表)、◇考生及報考資料填寫格式說明。填寫方式請依分頁中「◇考生及報考資料填寫格式說明」填寫。
3. 填寫完後請連同此申請表 email 至 LED 能力鑑定信箱：[LED01@itri.org.tw](mailto:LED01@itri.org.tw)，若有任何問題，請撥打 03-5912595 郭小姐洽詢，謝謝！

附表三

102 年度 LED 照明工程師能力鑑定  
成績複查申請表

申請 考生	姓 名		聯絡電話	
	准考證號碼		身份證字號	
通訊 地址				
申請 日期	年	月	日	考生簽章
複查科目(請勾選)：			原始得分	複查得分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. 照明基礎	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2. LED 照明產品開發	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3. LED 照明規劃與應用				
複查申請意見填寫：				
複查意見回覆：				
承辦人			承辦日期	
繳費額			繳費日期/記錄	
注意事項： 1. 考生於考試成績公佈後若有疑問，請參考考試重要日程表，於期限內向主辦單位申請複查成績。 2. 複查工本費，每人每科 NT 200 元。 3. 每次考試複查以一次為限。			繳費證明黏貼處 《郵政劃撥》 帳號：19614692；戶名：財團法人工業技術研究院-產業學院 ※繳費劃撥單請註明：102年度LED專業人才能力鑑定及考生姓名、繳費用途。	

註：粗線欄位承辦人員填寫

附表四

102 年度 LED 照明工程師能力鑑定證書申請表

姓名 (中文)	(英文)						性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
出生日期	年	月	日	身分證字號				
郵寄地址	□□□						浮貼二吋照片 1 張 (背面書寫姓名)	
連絡電話 (日)			(夜)					
行動電話			e-mail					
任職機構及職稱或校名及系所科別								
就業媒合意願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意主辦單位將我的授證資格證明轉介紹給 LED 專業人才能力鑑定認同企業，提供就業媒合機會。								
能力鑑定名稱		考科 1			考科 2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LED 照明產品工程師		照明基礎			LED 照明產品開發			
		分數			分數			
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LED 照明規劃工程師		照明基礎			LED 照明規劃與應用			
		分數			分數			
申請費用 500 元收據 黏貼處 (請浮貼)								
發票開立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二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三聯			抬頭：			統編：		
1. 本人所填學經歷均係事實，如有偽造情事本人願負法律責任 2. 本人同意個人資料作為後續 LED 能力鑑定相關使用 (請檢附身份證影本、學經歷證明文件(如：學生證或畢業證書或在職證明))					申請人簽名：  年 月 日			
經手人核對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學經歷證件 件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成績單 份					
資格審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符合發證標準，予以發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符合發證標準				經手人：			

註：粗線欄位承辦人員填寫

